

宁县公安局 2020 年度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

根据《宁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》及《关于深入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宁县公安局于对 2020 年度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自评，现报告如下：

一、单位概况

（一）单位基本情况

宁县公安局是隶属宁县人民政府管理的正科级直属行政单位；截止 2020 年 12 月底，全局共有行政编制 240 人，实有人员 683 名，其中在职人员 647 人（民警 356 人，政法工人 5 人，协警 264 人，临时工 22 人），遗属供养 35 人，退职 1 人；设 21 个机关科室，下辖 18 个乡镇派出所，主要职责如下：

一是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法律、法规，指导督促全县公安机关各项工作的落实；

二是掌握影响社会稳定、危害县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新情况、新问题，分析、预测全县敌社情动态和社会治安形势，研究和制定相应对策；

三是组织、指导各类案件侦破工作，协调处置重大事件、重大治安灾害事故和骚乱；

四是负责治安管理工作。依法开展治安行政管理工作，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；

五是指导、监督全县公安机关维护道路交通安全、交通秩

序以及机动车辆和驾驶员的管理工作；

六是负责全县禁毒工作和涉毒案件的侦破工作；

七是负责和处置突发恐怖暴力事件，侦破恐怖暴力案件，打击恐怖暴力犯罪组织；

八是负责前来视察、来访的党和国家领导人、重要外宾、重要会议及重点要害部门的安全保卫工作；

九是承办县委、县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（二）2020 年单位总体目标、工作任务

2020 年，全县公安将紧紧围绕省公安厅“1351”总体思路，紧扣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心工作，全力抓好三大主业，努力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、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和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。

1. 继续以总体国家安全观为统领，有效维护政治安全。
2. 持续开展风险隐患源头化解工作，有效维护社会稳定。
3. 不断强化对各类犯罪的精准打击，有效维护社会安全。
4. 切实增强社会面管控能力，有效维护公共安全。

5. 强化基础保障，夯实公安根基，进一步提升新形势下公安机关核心战斗力。

6. 坚持党建统领，从严治警，着力打造让党放心、让人民满意的过硬公安队伍。

（三）2020 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

2020 年预算支出目标 7109.64 万元，其中人员经费 5152.03 万元，日常公用经费 1957.57 万元。

（四）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

2020 年，按照“加快建立健全规范透明、标准科学、约束有力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”的要求，结合单位实际情况，着力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的整体目标和初步工作措施，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。

（五）预算及执行情况

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 7109.64 万元，调整预算收入 8933.7 万元，其中人员经费 6494.18 万元，日常公用经费 2439.51 万元，项目经费 1080.42 万元，完成预算收入的 124.65%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 7660.64 万元，调整预算支出 10014.12 万元，（包含上年结转资金 278.17 万元。）其中人员经费 6494.18 万元，日常公用经费 2439.51 万元，项目经费 1080.42 万元，结转下年 23.22 万元。

二、2020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

（一）履职完成情况

1. 聚焦风险防控，强化主动进攻，营造了安全稳固的政治环境；

2. 紧盯打防主业，提升综合效能，进一步营造了安定有序的社会环境；

3. 深化改革创新，夯实公安根基，进一步提升了新形势下公安核心战斗力；

4. 坚持从严治警，强化作风锻造，进一步营造了良好的干事创业环境；

（二）履职效果情况

2020 年认真贯彻落实各级政法、公安工作会议精神，坚

持服务大局、创新理念、改革驱动、对标对表、真抓实干，扎实开展三大攻坚战，强化各项工作措施，狠抓各项工作落实，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队伍形象得到了不断提升，较好地履行了维护一方平安的职责。

（三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影响

社会满意度较高，取得了全县年度绩效考核并列第一。

三、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的问题

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。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，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，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。

四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

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对外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，拟实施的改进措施如下：

（一）细化预算编制工作，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。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，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；全面编制预算项目，优先保障固定性的、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，尽量压缩变动性的、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，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严谨性和可控性。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。

（二）加强财务管理，严格财务审核。加强单位财务管理，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，规范单位财务行为。在费用报账支付时，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、列报支付、财务核算，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。

（三）完善资产管理。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

划，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、资产采购制度、使用管理制度、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、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，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。

（四）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。特别是针对《预算法》、《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》等学习培训，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，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。